陕西省艺术系列职称评审条件

（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客观公正评价艺术系列专业技术人才的职业道德、创新能力、业绩水平和实际贡献，建立科学规范的艺术人才职称评审标准体系，促进艺术系列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整体素质提高，推进文化改革发展，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提供人才支持，繁荣发展我省文化艺术事业，依据国家和陕西省职称制度改革政策规定，结合艺术系列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状况和专业特点，制定本评审条件。

第二条 职称评审人员范围：在陕西省内从事艺术工作的专业技术人才。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人员、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工作人员不得申报。

第三条 我省艺术系列职称包括18个专业:编剧（作词）、导演（编导）、作曲、指挥、演员、演奏员、舞美设计、舞台技术、美术、动漫游戏、艺术研究、影视文学编辑、影视美术设计、摄影（摄像）、录音、剪辑、影视化妆、影视技术。艺术系列分初级、中级、高级三个职称等级，高级分正高级和副高级。艺术系列职称资格一般分四级，一级为正高级，二级为副高级，三级为中级，四级为初级。舞台技术专业高级舞台技师为正高级，主任舞台技师为副高级，舞台技师为中级，舞台技术员为初级。艺术研究专业研究员为正高级，副研究员为副高级，助理研究员为中级，研究实习员为初级。

第二章 申报职称基本条件

第四条 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文化自信，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第五条爱岗敬业，德艺双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

第六条 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近5年考核结果达到合格以上。

第三章 初任职称认定条件

第七条 全日制院校毕业生初任初、中级职称符合认定条件的，不再进行评审，由具有人事管理权的用人单位或档案托管机构直接认定职称：中专毕业，见习1年期满，再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4年（其中演员专业中舞蹈、杂技、戏曲武功演员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3年）可聘任初级职称；大专毕业，见习1年期满，再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可聘任初级职称；大学本科毕业，见习1年期满，可聘任初级职称；硕士研究生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2年，可聘任中级职称；博士研究生毕业，可聘任中级职称。

非全日制的“五大”毕业生和其他专业技术人才，由用人单位根据本单位业务工作特点，制定业绩标准，重点评价工作完成情况，考核合格者认定初级职称。

第四章 中高级职称申报条件

第八条工作量要求

申报职称人员在任职期内应圆满完成本单位专业技术工作，积极参加公益活动。除影视类专业外，演员、演奏员、舞台技术专业技术人员申报中级职称，工作场次须达到本单位年演出场次的80%以上；申报副高级职称，工作场次须达到本单位年演出场次的70%以上；申报正高级职称，工作场次须达到本单位年演出场次的60%以上。

第九条基层服务要求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深入生活、扎根人民。省、市文化事业单位、国有文化企业专业技术人员（不含影视类专业）申报高级职称须在任职期内定期深入县、乡（镇）开展文艺演出、专业培训、辅导、志愿服务等基层实践工作或体验生活。申报正、副高级职称人员在任现职期内基层服务时间累计须达到90个工作日。

第十条申报职称应完成规定的继续教育学习任务。

第十一条 学历及任职年限要求

1. 编剧（作词）、导演（编导）、作曲、指挥、舞美设计、美术、动漫游戏、艺术研究、影视文学编辑、影视美术设计专业要求如下：
2. 晋升正高级职称

大学本科以上学历，聘任副高级职称满5年。

1. 晋升副高级职称

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博士研究生毕业，聘任中级职称满2年。

以下2-7条，聘任中级职称满5年。

2.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毕业。

3.全日制统招大学本科毕业。

4.在职期间取得大学本科学历，并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15年。

5.全日制统招大学专科毕业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18年。

6.在职期间取得大学专科学历，并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20年。

7.县级及以下单位人员取得中专学历，并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25年。

（三）晋升中级职称

大学专科以上学历，聘任初级职称满4年；

中专学历，在县级及以下单位聘任初级职称满5年。

二、演员、演奏员、舞台技术、摄影（摄像)、录音、剪辑、影视化妆、影视技术专业要求如下：

（一）晋升正高级职称

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其中演员、演奏员、舞台技术专业取得大学专科学历），聘任副高级职称满5年。

（二）晋升副高级职称

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博士研究生毕业，聘任中级职称满2年。

以下2-6条，聘任中级职称满5年。

2.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毕业。

3.全日制统招大学本科毕业。

4.全日制统招大学专科毕业。

5.在职期间取得大学专科学历，并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15年。

6.县级及以下单位人员取得中专学历，并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25年。

（三）晋升中级职称

中专以上学历，聘任初级职称满4年（其中舞蹈、杂技、戏曲武功演员聘任初级职称满3年）。

第十二条能力水平及业绩要求

一、编剧（作词）

（一）一级编剧（作词）

1.具有高深的艺术造诣和编剧水平，在艺术实践上成就显著，作品艺术风格独特，思想性和艺术性高，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独立创作2部以上大型剧（节）目或1部大型剧（节）目和10部以上小戏小品剧（节）目,由专业文艺团体排演；或创作6部以上的剧本，由影视制作单位拍摄录制并演播发行。其中，作词需独立创作2部以上大型及15部以上小型作品，由专业演出团体演出或演播发行。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国家级文艺汇演或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中获得1个一等奖或个人单项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2篇。

（二）二级编剧（作词）

1.具有较好的本专业创作技巧，作品能较好地反映生活，有较高的思想性和艺术性，在艺术实践上有所建树，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一定成绩。

2.任现职期间独立创作2部以上大中型（其中至少1部大型）剧（节）目或8部以上小戏小品剧（节）目，由专业文艺团体排演；或创作3部以上电影文学剧本，由影视制作单位拍摄录制并演播发行。其中，作词需独立创作2部以上大中型（其中至少1部大型）及10部以上小型作品，由专业文艺团体演出或演播发行。

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创作3部以上中型作品或6部以上小戏小品，作词需创作2部以上中型及8部以上小型作品，由专业文艺团体排演或演播发行。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省级文艺汇演或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有1部获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1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2个；④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⑤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三）三级编剧（作词）

1.掌握一定的专业创作技巧，能独立进行创作，作品能较好地反映生活，具有一定的思想性和艺术性。

2.任现职期间创作1部以上中型作品或3部以上小型作品，由专业文艺团体排演；或创作2部以上影视文学剧本，其中至少1部由影视制作单位拍摄录制并演播发行。其中，作词需创作2部以上中型作品或8部以上小型作品，部分作品由专业文艺团体演出或演播发行。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二、导演（编导）

（一）一级导演（编导）

1.具有高深的艺术造诣和专业水平，在实践中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在专业文艺团体排演的1部大型舞台剧（节）目和10部小戏小品剧（节）目;或3部以上大型舞台剧（节）目;或3部以上大型影视剧（节）目中，独立完成导演（编导）任务，作品公开演出或播映。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国家级文艺汇演或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中获1个一等奖或个人单项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2篇。

（二）二级导演（编导）

1.具有较高的艺术造诣和专业水平，在导演（编导）艺术上有所建树，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在专业文艺团体排演的3部以上大中型（其中至少1部大型）舞台剧（节）目或8部以上小戏小品剧节（目）或5部以上影视剧（节）目中，独立完成导演（编导）任务，作品公开演出或播映。

基层专业技术人才独立导演（编导）4部以上中型作品或6部以上小戏小品，由专业文艺团体排演或公开发行、播放。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省级文艺汇演或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有1部获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1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2个；④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⑤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三）三级导演（编导）

1.具有一定的文艺理论基础和专业水平，熟练掌握导演（编导）技巧，有独立执导能力。

2.任现职期间在专业文艺团体排演的3部以上中型或5部以上小型舞台剧（节）目或3部以上影视剧（节）目中，担任导演（编导）。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三、作曲

（一）一级作曲

1.具有高深的文艺理论水平和艺术造诣，已形成独特的艺术风格，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独立创作3部以上大型作品，并由专业文艺团体排演。影视作曲须创作12部以上作品，其中5部以上大型作品，在全国范围内公开发行、播放。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大型作品参加国家级文艺汇演或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音乐作品比赛中获1个一等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2篇。

（二）二级作曲

1.具有较高的音乐创作水平和艺术造诣，音乐修养深厚，在创作上有所建树，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员并取得一定成绩。

2.任现职期间独立创作5部以上大中型（其中至少1部大型）作品或2部以上大型作品,由专业文艺团体排演。影视作曲须创作10部以上作品，其中3部以上大型作品公开发行、播放。

基层专业技术人才独立创作5部以上中型作品，由专业文艺团体排演或公开发行、播放。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大中型作品参加省级文艺汇演或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有1部获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1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2个；④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⑤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三）三级作曲

1.掌握一定的音乐创作技巧，能独立进行创作，作品具有一定的思想性和艺术性。

2.任现职期间独立创作2部以上中型作品或5部以上小型作品，公开发表或由专业文艺团体排演，或公开发行、播放。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四、指挥

（一）一级指挥

1.具有高深的艺术造诣和精湛的指挥技巧，已形成独特的艺术风格，在指挥上成就显著，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能创造性地完成专业文艺团体5部以上大型音乐作品或剧（节）目的指挥任务。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国家级文艺汇演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音乐作品比赛中获1个一等奖; 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2篇。

（二）二级指挥

1.具有较高的音乐素养和艺术造诣，纯熟的指挥技巧和较强的训练乐队能力，能胜任不同体裁不同风格作品的指挥工作，艺术特点鲜明，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能出色地完成专业艺术团体5部以上大中型音乐作品或剧（节）目的指挥任务。

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完成4部以上中型音乐作品或剧（节）目指挥任务。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大中型作品参加省级文艺汇演活动，并有1部获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1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2个；④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⑤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三）三级指挥

1.有一定的音乐素养和指挥经验及技巧，能圆满完成所承担指挥任务。

2.任现职期间能独立完成3部以上中型音乐作品或剧（节）目的指挥任务。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五、演员（歌剧、话剧、戏曲、舞蹈、影视、声乐、皮影、木偶、杂技、曲艺等）

（一）一级演员

1.具有高深的艺术造诣和表演水平，已形成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在5部以上专业文艺团体新排演的大型剧（节）目中担任主演；影视演员在6部以上影片中担任主要角色。

声乐演员能举办有鲜明个人风格的独唱音乐会，有较大影响；舞蹈演员在舞剧中担任主要角色，能举办具有鲜明个人风格的舞蹈专场演出并有较大影响；曲艺演员能举办个人专场演出，节目有独创性，是本专业代表性演员；杂技演员主演的节目有独创性和高难技巧，节目达到或高出国内同类节目的一流水平。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国家级文艺汇演活动或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中获1项个人单项一等奖，影视演员有1部作品获省级以上一等奖或个人单项奖; 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二）二级演员

1.具有较高的表演技巧和丰富的舞台表演经验，艺术造诣较高，在表演艺术上有所建树，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在3部以上专业文艺团体新创的大型剧（节）目中担任主要角色或主要配角；影视演员在5部以上大中型影视剧中担任主要角色或主要配角。其中，声乐演员需有自己的代表曲目并能举办独唱音乐会；舞蹈演员能胜任多种风格的独、双、三人舞；曲艺、杂技演员主演的节目具有独创性和新意，并达到国内同类节目的一流水平。

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在5部以上中型新创剧（节）目或影视剧中担任主要角色。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省级文艺汇演或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有1部获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1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2个；④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⑤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完成艺术实践总结2篇。

（三）三级演员

1.具有一定的舞台表演经验，熟练地掌握本专业表演技巧，可以进行不同角色的表演。

2.任现职期间在3部以上专业文艺团体新演出的中型剧（节）目或播映的影视剧中扮演过重要角色，人物形象塑造比较突出。其中，声乐演员能担任独唱或领唱；舞蹈演员能基本胜任多种风格的领舞和独、双、三人舞；皮影、木偶演员在新排演剧目中担任重要角色的表演或配唱；杂技演员主演的节目受到观众认可。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六、演奏员

（一）一级演奏员

1.具有高深的演奏水平和艺术造诣，在演奏艺术上成就显著，已形成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在专业文艺团体5部以上大型剧（节）目演出中担任首席、独奏、领奏（戏曲），能举办独奏音乐会。

3.任现职期间作为首席（独奏、领奏）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国家级文艺汇演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获1个一等奖或在专业比赛中获1项个人单项一等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二）二级演奏员

1.具有较高的演奏技巧和艺术造诣，在演奏艺术上有所建树，形成自己独特的演奏风格，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在专业文艺团体3部以上大中型（其中至少1部大型）剧（节）目演出中担任独奏、领奏、声部首席，出色地完成演奏任务，同时有自己的代表曲目和举办独奏音乐会的能力，是本专业的优秀演奏员。

戏曲乐队演奏员具有高水平的包腔领奏能力，有一定的社会影响。

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在4部以上中型剧（节）目中担任独奏、领奏、声部首席。

3.任现职期间作为首席（独奏、领奏）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省级文艺汇演活动，并有1部获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1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2个；④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⑤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提供艺术实践总结2篇。

（三）三级演奏员

1.掌握一定的专业知识，具有一定的演奏技巧，能独立进行演奏。

2.任现职期间在2部以上中小型作品演出中担任独奏或领奏，圆满完成演出任务。

戏曲乐队演奏员能够胜任包腔和演出剧（节）目中的领奏任务。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七、舞美设计（含灯光设计、服装设计、化妆造型、音效设计、道具设计等）

（一）一级舞美设计师

1.具有高深的艺术造诣和舞美设计水平，有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在舞美设计上成就显著，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能创造性地完成专业团体5部以上新创大型剧（节）目的舞美设计任务，并提供设计图文资料。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国家级文艺汇演，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专业展评或者比赛中获1个一等奖或个人单项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2篇。

（二）二级舞美设计师

1.具有较高的舞美创作水平和艺术造诣，艺术实践经验较为丰富，在舞美设计上有所建树，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能出色地完成专业艺术团体5部以上新创大中型（其中至少2部大型）剧（节）目的舞美设计任务，并提供设计图文资料。

基层专业技术人才独立完成5部以上中型作品舞美设计任务，公开演出并提供设计图文资料。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创（限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大中型作品参加省级文艺汇演活动，并有1部获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1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2个；④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⑤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三）三级舞美设计师

1.具有一定的舞美设计经验和理论水平，熟练掌握本专业的创作方法和技巧，具有独立的舞美设计能力。

2.任现职期间能独立完成专业文艺团体2部以上新创中型剧（节）目的舞美设计任务，并提供设计图文资料。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八、舞台技术（含舞台制作、装置、灯光操作、服装管理、道具操作、音响操作、舞台多媒体图像制作、绘景等）

（一）高级舞台技师

1.具有深厚的专业理论素养，专业设计能力及舞台制作、操作能力强，能够解决复杂疑难的重大技术问题，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专业文艺团体6部以上新排演大型剧（节）目的主要舞台技术工作，及时发现和解决演出中出现的重大问题，提供制作、操作实施方案图及有关资料2套。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要完成人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国家级文艺汇演活动或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中获1个一等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二）主任舞台技师

1.精通本专业技术工作，全面掌握舞台工作规律，能出色地完成设计、制作和操作、维修、管理等工作任务，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专业文艺团体5部以上新排演大中型（其中至少2部大型）剧（节）目的主要舞台技术工作，及时发现和解决演出中出现的重大问题，提供制作、操作实施方案图及有关资料2套。

基层专业技术人才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5部以上中型剧（节）目的舞台技术任务，确保剧目得到完美呈现，获得观众认可，提供制作、操作实施方案图及有关资料2套。

3.任现职期间作为主要完成人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有2部作品参加省级以上文艺汇演，并有1部获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1个；③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2个；④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大型资助项目2个；⑤完成省级艺术创作舞台艺术小型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完成艺术实践总结2篇。

（三）舞台技师

1.熟练地掌握舞台工作规律，熟悉本专业制作技术和操作技能，能发现和解决演出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2.任现职期间独立完成专业文艺团体3部以上新排演中型剧（节）目的舞台技术任务，提供制作、操作实施方案图及有关资料1套。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九、美术（含绘画、雕塑、书法、篆刻等）

（一）一级美术师

1.具有高深的文艺理论水平和艺术造诣，作品艺术风格鲜明独特，在继承、发展和创新本专业艺术技巧方面成绩突出，在全国美术界有较高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在国家级公开专业刊物发表作品10件以上或出版专集2部。

3.任现职期间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入选国家级展览作品3件，1件作品入选全国美展或获得1个国家级一等奖或在全省性文艺评奖、省级展览中获3个一等奖；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美术创作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2篇。

（二）二级美术师

1.具有较高的创作水平和艺术造诣，作品具有鲜明的艺术特色，在继承、发展和创新本专业艺术技巧等方面成绩突出，得到全省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作品10件以上或出版专集1部。

3.任现职期间独立完成取得下列成果之一：①入选国家级展览作品2件或省级展览5件，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或省级展览中获一等奖1个；②完成国家艺术基金艺术创作资助项目或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2个；③完成省级艺术创作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3个。

4.在省级以上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三）三级美术师

1.具有一定的专业基础知识，熟练的创作技巧,能创作出具有个人风格的美术作品，在继承、发展和创新艺术流派及本专业艺术技巧方面具有一定成绩。

2.任现职期间发表作品10件以上，参加省级展览2件以上。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十、动漫游戏（含动画、漫画、电子游戏专业领域的策划、编剧、导演、美术设计、特效合成等）

（一）一级动漫游戏师

1.具有高深的创作水平和艺术造诣，艺术实践经验丰富，形成自己鲜明的艺术风格，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独立或作为第一完成人创作动漫游戏作品5部以上，并公开出版、发行播映或上线运营，其中代表作品在全国动漫游戏界有较大影响和知名度。

3.有1部以上作品参加国际性具有较高影响力的动漫游戏展览节会（电影电视节）或有2部作品参加国家级动漫游戏展览节会（电影电视节），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专业展评或比赛中获1个一等奖。

4.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2篇。

（二）二级动漫游戏师

1.具有较高的创作水平和艺术造诣，艺术实践经验较为丰富，具备领导团队创作能力，创作成就显著，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能独立或作为第一完成人创作动漫游戏作品3部以上，并公开出版、发行播映或上线运营，代表作在动漫游戏界有一定影响力。

3.有2部作品参加省级以上动漫游戏展览节会（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有1部获奖。

4.在省级以上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三）三级动漫游戏师

1.熟练掌握动漫游戏创作技巧，具备较好的艺术表现力和独立创作动漫游戏作品的能力，有良好的团队精神。

2.任现职期间能独立创作2部以上动漫游戏作品，并参与1部合作项目，得到受众认可和好评。

3.完成艺术总结1篇。

十一、艺术研究

（一）研究员

1.具有深厚的理论水平和广博的知识修养，学术造诣高深，全面掌握本学科的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对本学科研究有一定贡献，在学术界有较大影响，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出版发表科研成果不少于20万字。其中本学科研究专著2部，独著或作为第一作者至少1部，合著中本人撰写部分不少于5万字；或出版本学科专著1部并公开发表论文12篇。

3.作为主研人员参与完成国家级科研课题1项；或主持完成省级科研课题1项；或在省级以上专业评奖中获2个等级奖。

4.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2篇，每篇不少于5000字。

（二）副研究员

1.具有较系统的专业知识和良好的理论素养，熟悉本学科的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对本学科领域有深入研究，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出版发表科研成果不少于15万字，其中本学科研究专著一部（独立著文不少于5万字）。

3.作为主研人员参与完成省级科研课题1项，本人撰写部分不少于50%。基层专业技术人员无课题要求。

4.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2篇，每篇不少于5000字。

（三）助理研究员

1.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专业方向明确，了解本学科的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熟悉和掌握必要的专业资料，具有一定的理论素质和研究能力，在学科带头人指导下，能参与完成课题研究。

2.任现职期间完成科研成果不少于6万字（含专著、论文、学术报告等）。

十二、影视文学编辑

（一）一级影视文学编辑

1.具有高深的戏剧与影视文学编辑技巧和艺术造诣，在本专业领域成就显著，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组织、扶植过12部以上的投产剧本，其中有2部以上是被社会公认的优秀作品。

3.有2部作品参加国家级文艺汇演或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中获得1个一等奖或在国家级以上重要文艺活动中获奖。

4.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2篇。

（二）二级影视文学编辑

1.具有较高的戏剧与影视文学编辑技巧和艺术造诣，较强的组织、扶植剧本稿件的能力，在文学编辑创作上有所建树，得到同行专家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组织、扶植过8部以上投产剧本，其中有2部以上达到较高的思想性和艺术性。

3.有2部作品参加省级文艺汇演或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有1部获奖。

4.在省级以上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三）三级影视文学编辑

1.能较熟练地掌握不同艺术门类的文学编辑技巧，具有独立文学编辑能力，有较好的文学艺术修养和系统的戏剧、影视文学专业基础知识。

2.任现职期间参与组稿、扶植4部以上投产的剧本，并获得好评。

3.完成艺术总结1篇。

十三、影视美术设计

（一）一级美术设计师

1.具有高深的艺术造诣和美术设计水平，在影视美术设计工作上成就显著，作品有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能够创造性地独立完成8部以上影视作品的美术设计工作，并提供设计图文资料，其中有2部以上是得到社会公认的优秀作品，在国内具有较高声誉。

3.有2部作品参加国家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专业展评或者比赛中获1个一等奖或个人单项奖。

4.在省级以上公开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2篇。

（二）二级美术设计师

1.具有较高的美术设计和创作水平，有丰富的艺术实践经验，能根据不同风格的影视剧进行美术设计，在影视美术设计上有所建树，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能较好地独立完成6部以上影视作品的美术设计工作，并提供设计图文资料，其中有2部以上影片获得较好评价。

3.有2部作品参加省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有1部获奖。

4.在省级以上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三）三级美术设计师

1.具有一定的影视美术设计经验和理论水平，熟练地掌握本专业创作技能，具有独立的美术设计能力。

2.任现职期间完成4部以上影视作品的美术设计任务（含联合美术），并提供设计图文资料，其中至少有1部独立设计，达到较高艺术水平。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十四、摄影（摄像）

（一）一级摄影（摄像）师

1.具有高深的摄影（摄像）技术水平和艺术造诣，能够指导完成各种高难度的拍摄任务，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能够创造性地完成8部以上影片的拍摄任务，其中有2部以上是社会公认的优秀作品，具有一定影响力。

3.有2部摄影（摄像）作品参加国家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专业展评或比赛中获1个一等奖或个人单项奖。

4.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二）二级摄影（摄像）师

1.具有较高的摄影（摄像）技术水平和艺术造诣，能独立完成难度较大的拍摄任务，在摄影（摄像）艺术上有所建树，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能出色地独立完成6部以上影片的拍摄任务，达到一定水平，其中有2部以上影片获得较高评价。

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完成5部以上作品的摄影（摄像）工作任务。

3.有2部摄影（摄像）作品参加省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有1部获奖。

4.完成艺术实践总结2篇。

（三）三级摄影（摄像）师

1.掌握一定的摄影（摄像）技巧，能独立完成一般影视剧（节）目的拍摄任务，并能解决工作中的实际问题。

2.任现职期间完成4部以上作品的摄影任务（含联合摄影），其中至少有1部以上独立拍摄，达到较高艺术水平。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十五、录音

（一）一级录音师

1.具有深厚的录音水平和艺术造诣，能独立完成难度较大的录音任务，解决本专业复杂的实际问题，在录音艺术处理上有一定的创新和建树，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完成8部以上的影片录音工作任务，其中3部以上为社会公认的优秀作品，获得很高评价。

3.有2部录音作品参加国家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专业展评或者比赛中获1个一等奖或个人单项奖。

4.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二）二级录音师

1.具有较高的录音水平和艺术造诣，在艺术实践中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完成6部以上影片的录音工作任务，其中2部以上的作品具有一定知名度，获得过较高评价。

3.有2部录音作品参加省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活动，并有1部获奖。

4.完成艺术实践总结2篇。

（三）三级录音师

1.熟练掌握录音技术，具有独立的录音能力，对录音作品和声音质量有一定的辨别鉴赏能力，能解决工作中的实际问题。

2.任现职期间独立完成4部以上影片的录音工作任务，其中有2部以上获得较好评价。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十六、剪辑

（一）一级剪辑师

1.具有高深的剪辑水平和艺术造诣，能够独立完成各种高难度的剪辑工作，在剪辑实践中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创造性地完成8部以上的影片剪辑工作任务，其中2部以上获得很高评价。

3.有2部剪辑作品参加国家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专业展评或比赛中获1个一等奖或个人单项奖。

4.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二）二级剪辑师

1.具有较好的剪辑技术水平和艺术造诣，能解决剪辑工作中较复杂的问题，在剪辑艺术上有所建树，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出色地完成6部以上影片剪辑任务，其中有2部以上获得成功，受到观众一致好评。

3.有2部剪辑作品参加省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有1部获奖。

4.完成艺术实践总结2篇。

（三）三级剪辑师

1.掌握一定的剪辑工艺及创作技巧，能独立完成一般性影视剧（节）目的剪辑任务，解决剪辑工作中的实际问题。

2.任现职期间完成4部以上电影剪辑任务，艺术处理基本符合剧情要求和导演意图，其中有1部以上获得较好评价。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十七、影视化妆

（一）一级化妆师

1.具有高深的化妆水平和艺术造诣，能够完成各种高难度的化妆工作任务，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创造性地完成8部以上影视剧的化妆任务，其中有2部以上获得很高评价。

3.有2部化妆作品参加国家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专业展评或比赛中获1个一等奖。

4.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二）二级化妆师

1.具有较高的化妆水平和艺术造诣，能根据不同风格的影片进行化妆造型设计，具有肖像造型或人物年龄跨度造型能力，在化妆艺术上有所建树，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出色地独立完成6部以上影视剧的化妆任务，其中2部以上获得较高评价。

3.有2部化妆作品参加省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有1部获奖。

4.完成艺术实践总结2篇。

（三）三级化妆师

1.掌握一定的影视化妆技巧，具有独立的化妆能力，承担一定的影视化妆任务。

2.任现职期间独立承担4部以上影视剧的化妆任务。

3.完成艺术总结1篇。

十八、影视技术

影视技术岗位包括影视剧照、服装、道具、照明、置景、烟火等技术管理，其中从事烟火岗位必须持有公安部核发的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安全作业证。

（一）一级影视技师

1.具有深厚的专业理论素养，高超的专业设计能力和影视拍摄、制作、操作能力，能够解决复杂疑难的重大技术问题，在全国同行中具有一定知名度，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2-3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显著成绩。

2.任现职期间创造性地完成8部以上影视拍摄的本专业技术任务，并提供制作、操作实施方案图及有关资料2套。

3.有2部作品参加国家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专业展评或者比赛中获1个一等奖。

4.发表本专业论文1篇。

（二）二级影视技师

1.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修养，精通本专业技能，熟悉影视技术工作规律，能出色地完成设计、制作和操作、维修、管理等工作任务，得到同行专家的认可，同时能够指导和培养1-2名本专业人才并取得较大成绩。

2.任现职期间出色地独立完成6部以上影视拍摄的本专业技术任务，并提供制作、操作实施方案图及有关资料2套。

3.有2部作品参加省级影视展演、电影电视节等活动，并有1部获奖。

4.完成艺术实践总结2篇。

（三）三级影视技师

1.具有良好的专业理论修养和知识技能，掌握影视剧拍摄制作规律，能根据拍摄要求完成相关设计、制作和操作等工作任务，发现和解决拍摄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2.任现职期间独立完成4部以上影视拍摄的本专业技术任务，并提供制作、操作实施方案图及有关资料1套。

3.完成艺术实践总结1篇。

第五章 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政策倾斜

第十三条 学校毕业后在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从未参加过职称评审，符合评审条件而未取得初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才，可按照以下条件直接申报中级职称。

一、编剧（作词）、导演（编导）、作曲、指挥、舞美设计、美术、动漫游戏、艺术研究、影视文学编辑、影视美术设计专业要求如下：

大学本科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6年，综合考核合格；

大学专科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7年，综合考核合格；

中专毕业，在县级及以下基层单位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9年，综合考核合格。

1. 演员、演奏员、舞台技术、摄影（摄像）、录音、剪辑、影视化妆、影视技术学历及任职年限要求如下：

大学本科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6年，综合考核合格；

大学专科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7年，综合考核合格；

中专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9年（演员专业中舞蹈、杂技、戏曲武功演员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8年），综合考核合格。

三、申报人员符合学历及任职年限要求外，同时须达到相应专业能力水平及业绩条件要求。

第六章 高级职称破格晋升条件

第十四条 不具备规定学历或任职年限，但工作业绩突出的专业技术人员可以破格晋升高级职称，破格晋升只能破学历和任职年限中的一项，且不可越级晋升。

一、任职年限破格

符合学历条件要求，任现职满3年。

二、学历破格

（一）中级破格晋升副高级：聘任中级职称满6年，在本专业技术工作中成绩显著，贡献突出。

（二）副高级破格晋升正高级：聘任副高级职称满8年，在本专业技术工作中成绩显著，贡献突出。

第十五条 破格晋升业绩要求

一、中级破格晋升副高级

（一）破年限：除具备正常晋升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所规定业绩条件外，还须在全国性文艺评奖中获得个人单项奖项。

（二）破学历：除具备正常晋升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所规定业绩条件外，还须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中获个人单项一等奖。

二、副高级破格晋升正高级

（一）破年限：除具备正常晋升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所规定业绩条件外，还须在全国性文艺评奖中获得个人单项一等奖。

（二）破学历：除具备正常晋升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所规定业绩条件外，还须在全国性文艺评奖中获得个人单项等级奖或在全省性文艺评奖中获2项个人单项一等奖。

第七章 突出贡献人才和引进高层次人才高级职称申报条件

第十六条在专业领域成就显著，对经济社会和文化事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特殊人才和省外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符合陕西省突出贡献人才和引进高层次人才高级职称考核认定标准，经单位推荐，可申报绿色通道程序考核认定高级职称。

第八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词语解释

一、全国性文艺评奖：指在全国范围内对文艺领域的人物、作品进行的评奖活动，包括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各类文艺评奖活动，冠以“全国”“中国”“中华”等名称的文艺评奖活动，以及在境内举办的冠以“国际”“全球”“华语地区”等名称的文艺评奖活动。中央宣传部、中央网信办、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国文联、中国作协等，可举办常设全国性文艺评奖。上述部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经党和国家荣誉表彰工作机构审定，可在节庆活动中举办常设全国性文艺评奖。中央新闻单位可举办非常设全国性文艺评奖。

二、全省性文艺评奖：指在全省范围内对文艺领域的人物、作品进行的评奖活动，包括跨地区、跨行业的各类文艺评奖活动，冠以“全省”“陕西”“三秦”等名称，以及在省内举办的冠以“全国”“中国”“国际”等的文艺评奖活动。全省性文艺评奖分常设性和非常设性两类。省委宣传部、省委网信办、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广播电视局、省文联、省作协可举办全省性文艺评奖，其他单位和社会组织不得举办常设全省性文艺评奖。

三、国家级文艺汇演：经中央宣传部批准，由国家文化主管部门及有关单位举办的全国常设性和非常设性文艺汇演活动。

四、省级文艺汇演：经省委宣传部批准，由省级文化主管部门及有关单位举办的全省常设性和非常设性文艺汇演活动。

五、全国美展：全国美术作品展览的简称，是中国最高规格、最大规模的国家级美术作品展览，每五年举办一次。主办单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和中国美术家协会。

六、国家级展览：指由国家文化主管部门和全国美术、书法等专业机构联合举办的体现国家水平的专业美术书法作品评选性展览。

七、省级展览：指由省级文化主管部门和省美术、书法等专业机构联合举办的体现省级水平的专业美术书法作品评选性展览。

八、主要角色：指剧（节）目或影视剧中的领衔主演者或者处于核心地位的人物角色。

九、主要配角：指剧（节）目或影视剧中仅次于主角的次要角色。

十、项目主持：经某部门认可或任命的，在工作中起支配、决定作用的，一般为课题第一申报人或集体课题第一负责人。

十一、主研人员：指在项目中承担主要工作和关键性工作，或解决关键问题的人员。

十二、公开刊物：指有国际统一刊号（ISSN）、国内统一刊号（CN）的期刊和有 “ISBN”编号的出版物。

十三、以上：条件中所称“以上”均含本级。

第十八条 相关问题的说明

一、获奖有关问题

单项奖归个人所有；综合奖适用编剧、导演、作曲、舞美、指挥、男女主角及主要配角、乐队主奏；影视中的综合奖适用于导演、编剧、男女主角、摄影、美术、作曲、剪辑、录音。

二、电视剧折算办法

（一）电视剧20集折算为一部电影，20集以下可累计折算。

（二）准予折算的电视剧要求已领取发行许可证。

三、本条件中的学历（学位）均要求为省级教育部门认可的学历（学位）。

四、基层专业技术人才是指在我省县级及以下（含县级市）单位从事艺术工作的在职专业技术人员。

第十九条 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可执行《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基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工作的实施意见》（陕人社发〔2017〕47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贫困县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支持政策的通知》(陕人社发〔2018〕49号)中相关基层倾斜政策。

第二十条 本条件为申报陕西省艺术系列初、中、高级职称的通用条件，各地、各单位可根据工作需要，制定不低于该条件的评审条件。

第二十一条 此前与本条件不一致的，以本条件为准。本条件中未尽事宜，按国家和本省现行政策执行。

第二十二条 本条件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艺术系列职称资格名称及分级一览表

附件

艺术系列职称资格名称及分级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名称 | 资格名称 |
| 高 级 | 中 级 | 初 级 |
| 正高级 | 副高级 |
| 1 | 编剧（作词） | 一级编剧（作词） | 二级编剧（作词） | 三级编剧（作词） | 四级编剧（作词） |
| 2 | 导演（编导） | 一级导演（编导） | 二级导演（编导） | 三级导演（编导） | 四级导演（编导） |
| 3 | 作 曲 | 一级作曲 | 二级作曲 | 三级作曲 | 四级作曲 |
| 4 | 指 挥 | 一级指挥 | 二级指挥 | 三级指挥 | 四级指挥 |
| 5 | 演 员 | 一级演员 | 二级演员 | 三级演员 | 四级演员 |
| 6 | 演奏员 | 一级演奏员 | 二级演奏员 | 三级演奏员 | 四级演奏员 |
| 7 | 舞美设计 | 一级舞美设计师 | 二级舞美设计师 | 三级舞美设计师 | 四级舞美设计师 |
| 8 | 舞台技术 | 高级舞台技师 | 主任舞台技师 | 舞台技师 | 舞台技术员 |
| 9 | 美 术 | 一级美术师 | 二级美术师 | 三级美术师 | 四级美术师 |
| 10 | 动漫游戏 | 一级动漫游戏师 | 二级动漫游戏师 | 三级动漫游戏师 | 四级动漫游戏师 |
| 11 | 艺术研究 | 研究员 | 副研究员 | 助理研究员 | 研究实习员 |
| 12 | 影视文学编辑 | 一级影视文学编辑 | 二级影视文学编辑 | 三级影视文学编辑 | 四级影视文学编辑 |
| 13 | 影视美术设计 | 一级美术设计 | 二级美术设计 | 三级美术设计 | 四级美术设计 |
| 14 | 摄影（摄像） | 一级摄影（摄像）师 | 二级摄影（摄像）师 | 三级摄影（摄像）师 | 四级摄影（摄像）师 |
| 15 | 录 音 | 一级录音师 | 二级录音师 | 三级录音师 | 四级录音 |
| 16 | 剪 辑 | 一级剪辑师 | 二级剪辑师 | 三级剪辑师 | 四级剪辑 |
| 17 | 影视化妆 | 一级化妆师 | 二级化妆师 | 三级化妆师 | 四级化妆 |
| 18 | 影视技术 | 一级影视技师 | 二级影视技师 | 三级影视技师 | 四级影视技师 |